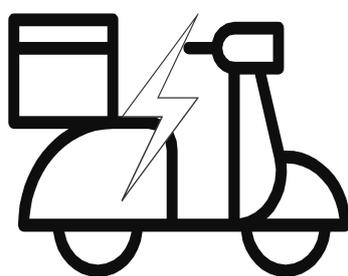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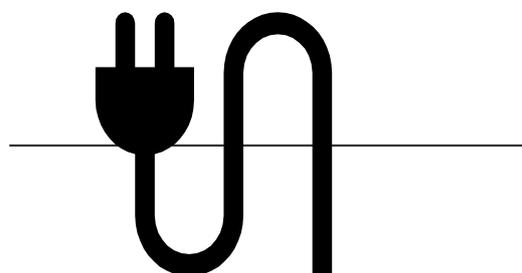


新北市既有公寓大廈 增設電動車充電設備指引



中華民國111年1月 (1.0版)

目錄

壹、前言	2
貳、認識電力需求	5
參、認識電力供應	9
肆、需求調查與規劃	13
伍、安裝方式	19
陸、管委會或區權會同意	21
柒、施工注意事項	25
捌、自主檢查表及流程圖	27
玖、設置補助與獎勵措施	32
拾、相關單位聯絡方式	34
附錄	35



壹、前言

一、源起

因應全球節能減碳以及碳中和之目標，世界各國紛紛提出禁售燃油車之年限，各式電動車輛市場占有率亦年年高升，居民需求日益增加，在既有公寓大廈之充電對應設備建置議題中，常因民眾對於技術與法規相對陌生，而導致偶有紛爭。

在國內法令修正上，內政部亦於108年7月1日修正實施建築技術規則設計施工編第62條，增列第四款「停車空間應依用戶用電設備裝置規則預留供電動車輛充電相關設備及裝置之裝設空間，並便利行動不便者使用」。而對於既有公寓大廈新增項目並不適用，目前內政部營建署正研議調整公寓大廈管理條例部分條文，期盼讓充電設備的裝設管理步入正軌模式，符合時代需求，也尊重社區自我管理體制。

新北市於該法令修正前，已報備之管理組織

已近萬件，數量眾多，幅員亦囊跨山、海及都會區。本於公寓大廈立法意旨「提升居住品質」之前提下，本於現行法令與技術，期藉由本指引，讓民眾對於技術與實務操作上能有基礎認知，並且因應各公寓大廈不同之硬體基礎與住戶需求，各公寓大廈能規劃妥適之方案，建立社區完善的設置流程、申請程序以及相關管理維護事項，亦為本局積極推動之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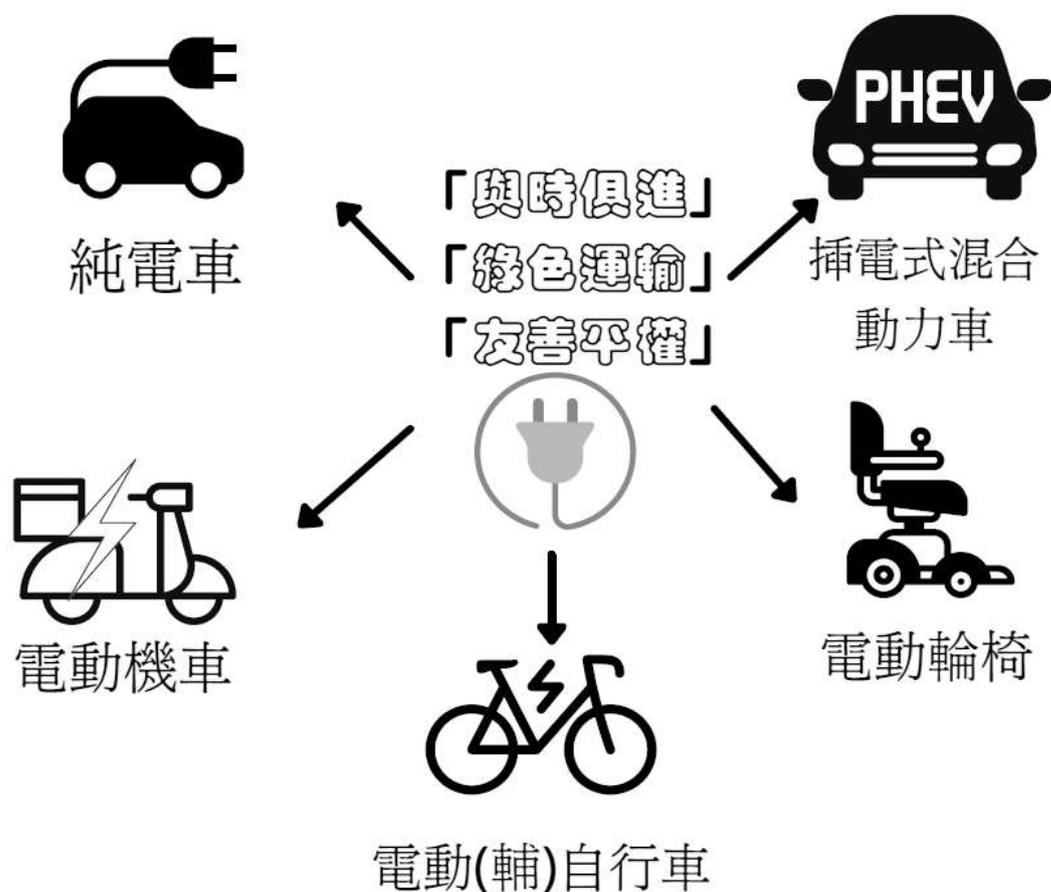
新北市政府工務局局長詹榮鋒



二、設置目標

電動車充電並非僅僅利他，也能利己。因為電動車可不僅僅限於電動汽車，同時也有電動機車、電動(輔)自行車以及因應高齡化社會之無障礙需求者之電動輪椅之多樣化需求。

期望既有公寓大廈本於「與時俱進」、「綠色運輸」及「友善平權」三項目標來評估增設充電設備。時代進步，讓我們的公寓大廈也一起進步；也期望以公寓大廈之進步造就城市之進步。



貳、認識電力需求

一、電動汽車充電需求電力

目前各種電動車輛需求的電力有許多種類，於此列舉目前建築物中，常見的單相交流充電種類與類型說明。

車種	需求電力 (電壓/安培)	充電能力
純電車 (例如TESLA Model 3)	220V/32A 常於停車場所見 之標準充電樁	40公里/小時
	220V/20A 旅充	20公里/小時
	110V/15A 旅充	6公里/小時
插電式混合 動力車 (三菱Outlander)	220V/15A	4小時充滿
	110V/12A	10小時充滿

插電式混合 動力車 (豐田Prius)	220V/16A 110V/12A	2.1小時充滿 5.2小時充滿
插電式混合 動力車 (Volvo V60 T8)	220V/16A	4~5小時充滿

以上充電時間依據各車廠官網所載

二、其他電動車充電需求電力

車種	需求電力 (電壓/安培)	充電能力
電動機車	110V/5A	6~8小時充滿
電動(輔)自行車		
電動輪椅		

單相交流電功率 P (電功率，單位 W)= $V \times I \times \cos \theta$
(功率因素)，功率因數大多為趨近1，所以得知

電壓×電流=瓦特。

從上述表列可以得知，常見充電方式：

高負載(220V/32A，7.04KW)

低負載(220V/16~20A，3.52~4.4KW)

極低負載(110V/5~15A，0.55~1.65KW)

與常見之家電做個比較，小烤箱通常為1,100W，也就是1.1KW。



高負載(220V/32A，7.04KW)，約等於七台烤箱

低負載(220V/16~20A，3.52~4.4KW)，約等於四台烤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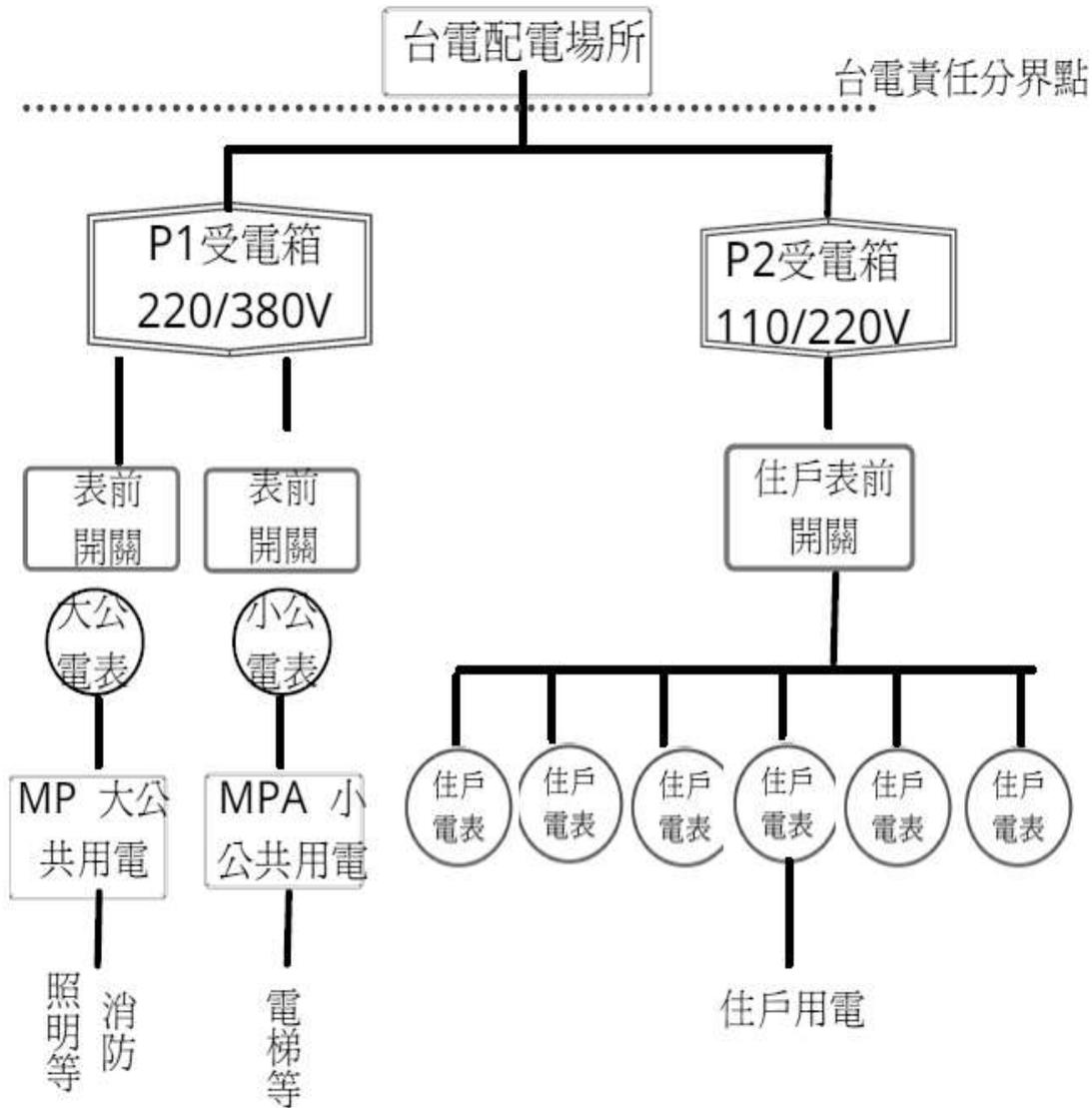
極低負載(110V/5~15A，0.55~1.65KW)，約等於一台半烤箱

如果極少數人充電，或者大家使用低(極低)負載充電，用電量似乎沒有想像的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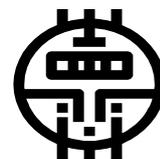
三、公寓大廈常見電力供應方式

絕大多數公寓大廈，公共用電採用三相四線式220/380伏特(傳統五層公寓大多採用單相三線式110/220伏特、廠辦大樓可能採用22.8K伏特高壓供電)。而各住戶採用單相三線式110/220伏特(單戶80坪以上可能採用三相四線式220/380伏特)。如下圖：



參、認識電力供應

一、公共/專有電表在哪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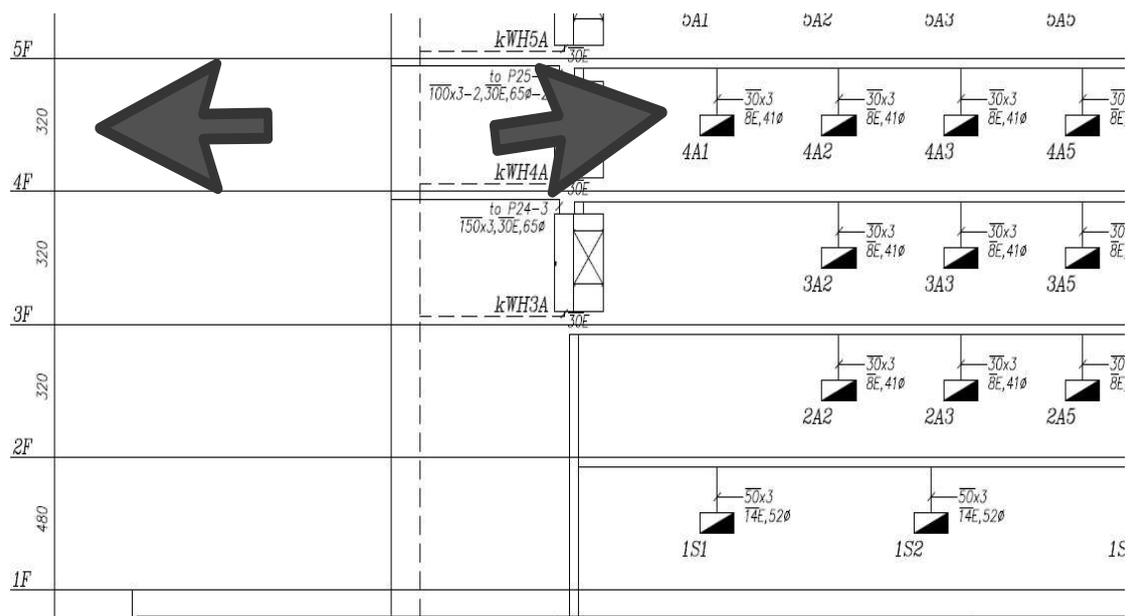


台電配電場所大多位於地下一層或地面層，大小公電表大多位於地下室。而住戶電表大多位於地下一層，但近來也許許多新社區各戶電表位於當樓層。

如果住戶專有電表設置於當樓層，要從各戶電表後增設電力線路至地下室車位，恐怕因垂直管道空間之限制，裝設難度將會增高。為社區日後管理，如果要使用垂直管道空間，亦應考慮其他住戶增設管線之可行性與公平性。

如果住戶專有電表設置於地下一層，那麼增設管線至地下停車場車位相對簡單。

至於各住戶專有電表設置於那裡？可洽詢公寓大廈管理服務人(管理公司)或服務之機電廠商。



從此電力昇位圖說得知，各戶電表位於當樓層

二、充電設備是使用誰的電？

充電設備可由住戶專有電表或是公共電表拉線設置，如為住戶專有電表設置，使用電力自然算入該住戶電費。如為使用公共電表設置，使用電力自然算入公共用電費用。

三、公共電費分攤方式？

公共電表依照建築規劃或日後社區規約約定，可區分為管理委員會繳交或者各戶分攤。

公寓大廈的公共電表可能不只一個，規模越大可能公共電表越多，所以住戶們可能分攤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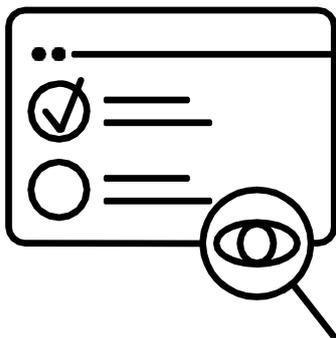
干；而分攤的單位是電表數量而非住戶房屋坪數喔。

想要了解到底有無分攤公共用電，可從本身的電費單即有相關資訊，或逕洽台灣電力公司服務專線1911。

目前從現有的公共電表增設充電設備，大多會以刷卡、投幣或者新設私電表來計算與衡量收費的標準。

四、一度電多少錢？

1,000W的用電負載使用一小時就是一度電(KWH)，台灣電力公司因不同用電種類以及計價方式不同，住宅用電每度電自1.46~6.41元不等。又如為電力用電又有契約容量計價因子；宜依照各公寓大廈不同用電種類及歷史資料計算。



計費內容 Charge Info.	
流動電費	2183.0 元
補收(退)金額(含停電扣減)	-106.0 元
分攤公共電費	530.6 元
應繳總金額	2,608 元

公設分攤明細				
母戶電號	期別	電費金額	戶數	分攤金額
0125753	11008	19042	470	40.5
0125753	11009	24223	470	51.5
0125750	11009	64381	470	136.9
0125750	11008	52631	470	111.9
0125750	11009	27075	470	57.6
0125750	11008	21270	470	45.2
0125752	11008	17215	470	36.6
0125752	11009	23705	470	50.4

公設用電分攤明細，從這可看出共分攤幾個電表，目前幾戶分攤之明細。

肆、需求調查與規劃

不同公寓大廈有不同之硬體基礎與住戶需求，在增設充電設備前，事先了解社區環境情況及需求，有利於社區日後設置管理，社區考慮的因子簡單劃分為4個(2W2H)：

一、WHO誰有使用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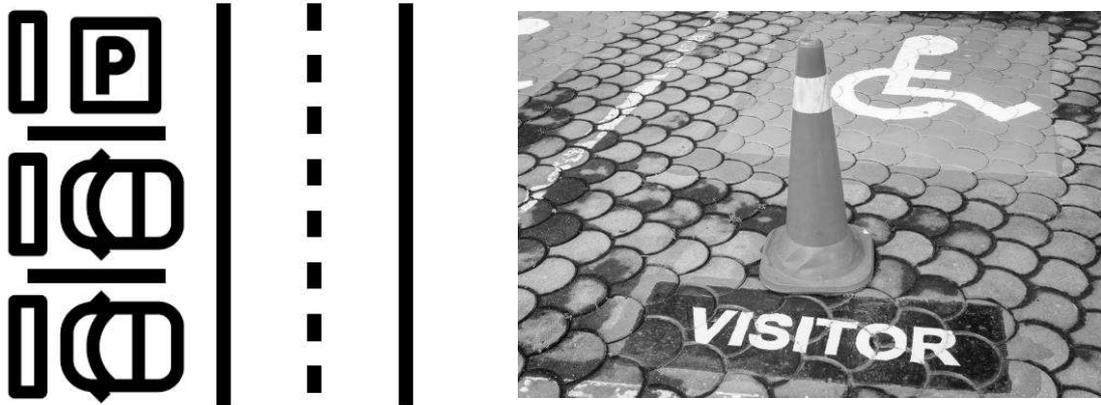
既有公寓大廈增設電動車充電設備，關乎所有住戶權益，建議可就住戶需求做意見調查，了解汽車、機車、電輔自行車與無障礙電動輪椅充電需求數量。

二、WHERE充電設備設置在哪裡？

目前既有公寓大廈電動車充電設備設置於個人約定專用車位上或社區規劃部分共用停車位(例如裝卸車位、未約定專用之無障礙車位、訪客車位、機車位及自行車位等)。

除了充電設備還需考量電力管線配置，是否影響停車場淨高、整體美觀或妨礙消防設備等議

題。



◇ 公寓大廈沒有共用停車位，是否有其他合適處所可設置？*

在建築物原有的停車空間中，如果有空餘位置，依照本府辦理建築物一定規模以下免辦理變更使用執照要點，增加自設汽(機)車位不僅可以活化剩餘停車空間，同時也可於自設停車位增設充電設備，豈不一舉兩得。公寓大廈也可依照要點本市建築基地法定空地增設五部以下自設汽(機)車停車位，惟增設之停車位應符合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五十九條至第六十二條規定。

另有關公寓大廈設置機車位，應遵行本市建築物機車停車空間設置要點辦理，其基本設計準

則：

機車停車位(大)：長2公尺、寬1公尺。

機車停車位(小)：長1.75公尺、寬0.75公尺。

在原有合法建築物增設機車停車空間，應以坡道連接道(通)路者，其坡度不得大於一比六，並應設置安全防護措施及樹立警告標誌。

自行車設置參酌新北市都市設計審議原則，停放空間，應設置於地面層室內或地下一層，除以昇降機連接(通)，如設置坡道其坡度不得超過一比十。其車位尺寸以0.6公尺乘1.85公尺設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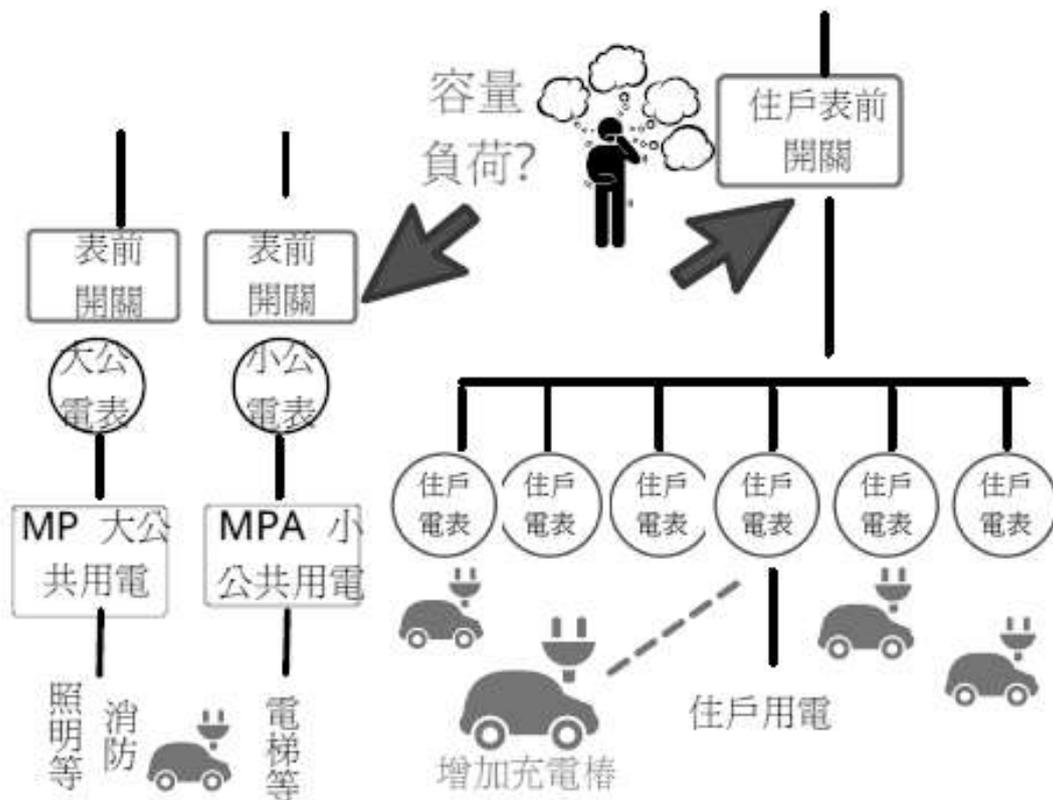
*建築物如涉有與原核定使用不合之停車空間變更情事，要非符合直轄市、縣(市)主管建築機關所訂一定規模以下免辦理變更使用執照相關規定，應依建築法及建築物使用類組及變更使用辦法規定申請變更使用執照。(內政部101年

10月17日內授營建管字第1010810070號函)

三、HOW電力負荷夠嗎？

社區裡電力需要考量可能多戶共用一個表前開關，住戶從專有電表裝設高負載充電樁(7KW)，當多戶同時充電，可能使上游開關超載跳脫導致跳電。但如果設置低負載充電樁，可以使上游開關超載跳脫機率降低避免跳電。

如果考慮社區住戶充電需求及長遠充電樁管理規劃，建議可由公共電表設置或由管理委員會向台灣電力公司申請專設1戶電表設置充電設備。社區如有設置充電樁之需求，應由合格電器承裝業或電機技師設計規劃，並向台灣電力公司辦理用電評估申請。一般而言，如果電力負載增加10%左右應該都是可容忍的範圍。另外大家會擔心契約容量如果超約會跳電，契約容量僅為計費方式，超約會罰款而非跳電。



四、HOW MUCH? 收支費用如何訂定?

(a) 從公共用電供應公共車位充電，供住戶輪流使用，宜另外裝設刷卡計價、投幣或電表(私表)之機制，由使用者支付管理維護費用。收費相關規定建議於規約中訂定之。另公共用電亦須考量目前契約容量訂定之範圍，以免使用超約繳付罰款。

(b) 從個人專有電表裝設，應由個人支付費用。

(c) 公寓大廈統一架設共用線槽架，供充電樁電力管線統一路徑使用；該線槽架架設及日後維護

費用由誰負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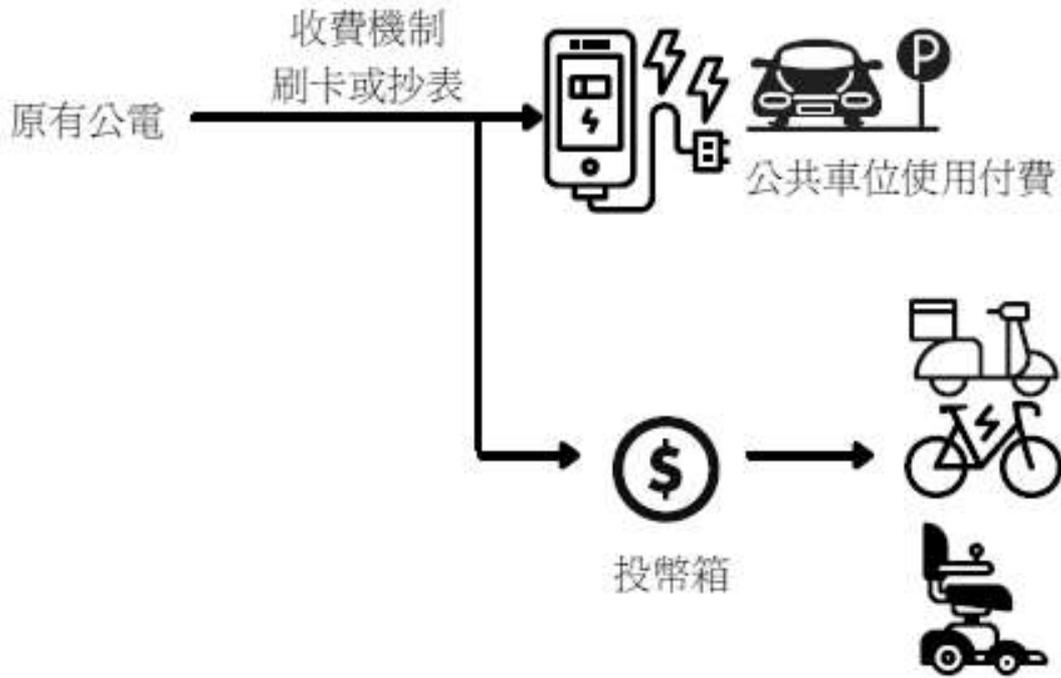
(d)向台灣電力公司申請專設電表，整體費用由誰付費？

(f)日後維護維修責任應由誰負擔？

以上費用(建置費用以及日後管理維護費用)分攤參酌公寓大廈管理條例第十條之內容，應由區分所有權人會議決議並記載於規約中為宜。同時也可因應日後區分所有權買賣繼承，繼受人之應有義務之明訂，以免徒生爭議。

伍、安裝方式

A. 公共車位使用公電提供住戶充電服務



B. 住戶電表直接連接個人車位，使用自己電表充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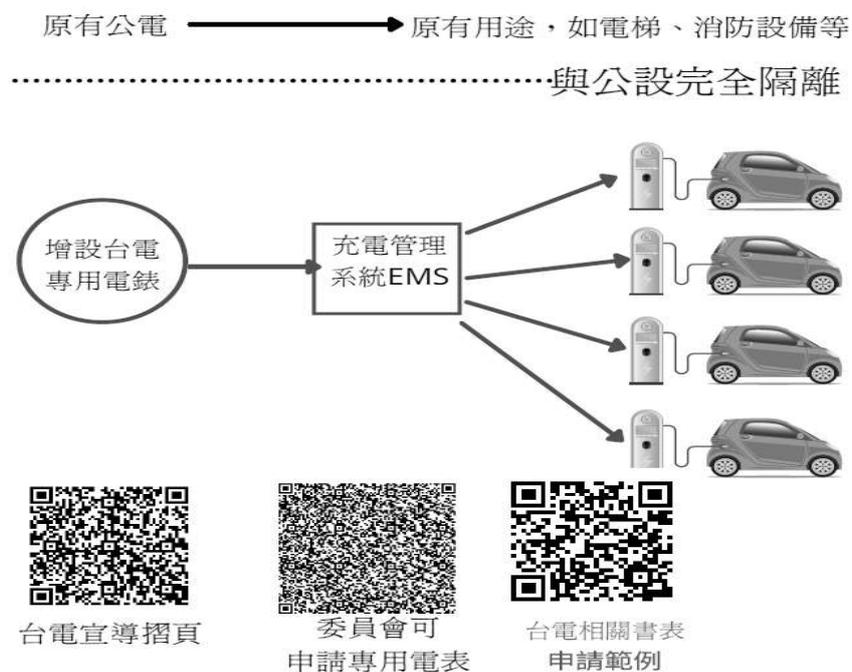


B1. 授權管理委員會統一於停車場設置線架或線槽，供各戶專有及約定專用車

位設置充電設備時置放管線。



C. 向台電申請專表，供各住戶充電專用。此方式為台電推廣方式，且預計會有充電專屬優惠費率。如果社區已經超過十五個車位以上都想裝設高負載電動充電設備，建議考慮此方案。



陸、管委會或區權會同意

充電方式	需要誰同意?(公寓大廈管理條例法源)
A. 公共車位(原有公共電表設置), 提供住戶共同充電使用。	一般改良屬於管理委員會職務。(本條例第36條第1項2款)
B. 個人專用車位(專有電表設置), 個人充電使用。	設置管線, 必須使用共用部分時, 應經管理負責人或管理委員會之同意後為之。(本條例第6條第1項第4款)。
B1. 公寓大廈設置公共線槽架, 供住戶設置充電設備統一管理管線。	另請留意同一表前開關的住戶日後電力與管線權益。
C. 管理委員會向台電申請專設電表, 供住戶充電使用。	重大改良應依區分所有權人會議之決議為(本條例第11條第1項)

◇ 例外狀況：如果經區分所有權人會議決議設置充電樁相關事宜，管理委員會都應該執行之。(本條例第36條第1項第1款)

◇ 共用部分及其相關設施之重大修繕或改良標準應訂定納入規約，避免爭議。

規約修正參考建議

規約新增第3-1條。修正理由：因應電動車輛充電需求，兼顧安全、便利與無障礙平權等緣由，修正如下：

第3-1條 電動車充電設備設置與管理

增設本公寓大廈電動車充電設備，相關設置應符合現行法令規定與本公寓大廈裝潢施工管理辦法之規定。如使用公共用電，其收費標準不得低於現行台灣電力公司計價標準，相關管理辦法由管理委員會訂定公告之。

一、公共車位設置：

1. 授權管理委員會於現有共用之汽機自行車位，增設充電設備供住戶車輛及無障礙輪椅充電使用，該充電設備視為共用部分，由管理委員會管理維護。
2. 授權管理委員會於停車空間閒置區域，增設車位作為共用臨停訪客車位。詳如附圖000。
3. 增設車位不得影響其他車位及車道有效法定

進出空間。

二、專有及約定專用車位設置充電設備：

1. 同意專有或約定專用車位，自專有電表增設充電設備至車位充電使用。充電規格不得大於
7.04KW(220V32A)4.4KW(220V20A)1.65KW(110V15A)

(三擇一)。(考慮多位住戶使用一個表前開關，如各戶都增設充電設備，應考慮原有上游開關之合理負荷及管線空間)，該充電設備及管線視為約定專用部分，由該車位所有人負責管理維護。

2. 已裝設充電裝置之車位，鼓勵於未使用時與同公寓大廈其他住戶友善共享該充電設備。其他住戶使用應支付合理償金，金額由雙方自行議定。

3. 日後管理委員會專設電表統一供充電使用時，自專有電表增設充電設備至車位之電力管線應改由專設電表接續。

4. 相關申請程序授權管理委員會訂定之。

三、授權管理委員會於停車場設置公共線槽架，

供住戶專有及約定專用車位設置充電設備時，統一置放管線。該建置費用，由公共基金負擔(該線槽架視為共用部分，由管理委員會管理維護)。
需求車位住戶(該線槽架視為約定專用部分，由該車位所有人負責管理維護)(二擇一)負擔之。設置計畫及經費預算如0000附件。

四、授權管理委員會向台電申請專設電表，供住戶充電使用。該申請與建置費用，由公共基金
需求車位住戶(二擇一)負擔之。設置計畫及經費預算如0000附件。

*上述一至四項請依照各公寓大廈硬體、住戶需求選擇通過之。

柒、施工注意事項

除了區分所有權人會議以及規約需要注意的事項外，施工應該留意甚麼細節呢？當然囉，施工一定會找合格業者施工，以下注意事項也可當作提醒事項或者跟業者簽約中明訂，以免爭議。

1. 遵守公寓大廈裝潢施工現行規定。包含保證金、施工時間、申請程序、用電安全、勞工安全與保險等相關事宜。
2. 餞行用戶用電裝置規則中，有關電動車輛充電系統相關規定(第396-1~396-17條)。
3. 遵守台灣電力公司新增設用戶用電設備檢驗要點之規定，主要工作項目包括設計審查、報竣工、檢驗送電等。
4. 設置充電樁等設備，應留意地下室有效淨高應有2.1米以上，以及不得妨礙其他車位之合理通行。(參考建築技術規則設計施工編第59~62條)。
5. 原則上不宜樓地板、梁柱等穿孔行為。如樓地

板穿孔面積達八吋X八吋以上、或者樑開口或穿孔等行為，應依循新北市政府辦理建築物一定規模以下免辦理變更使用執照要點，先向工務局申請審查許可方可動工。

6. 不得妨礙消防設備；既有消防設備不得拆除、遮蔽或影響其功能。

捌、自主檢查表及流程圖

_____公寓大廈（社區）管委會設置電動車充電設備檢查表

（本表供管委會資料檢查及備查）

一、基本資料

申請人資料				檢查欄	
				有	無
申請人姓名 (主任委員)		裝設停車位 編號	汽 / 機 / 自行車 車位： 地上/地下____層____號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電話		電號			
住址					
基本資料	檢備文件	自主檢查重點		有	無
停車位相關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車位產權證明或規約 約定共用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車位產權登記(共用)。 <input type="checkbox"/> 規約規範約定共用車位。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增設車位	<input type="checkbox"/> 增設車位位置平面圖	<input type="checkbox"/> 1. 停車場淨高應有 2.1 公尺(或符合既有高度)。 <input type="checkbox"/> 2. 車位車道等尺寸位置符合技術規則及本市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3. 未妨礙其他車位有效空間。 <input type="checkbox"/> 4. 宜請開業建築師給予建議。 <input type="checkbox"/> 5. 檢討是否涉及使用執照變更。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第一階段申請文件檢查

項目	檢備文件	自主檢查重點	檢查欄	
			有	無
工程設計及 施工計劃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電氣單線圖 <input type="checkbox"/> 管線施工位置圖說 <input type="checkbox"/> 充電設備裝設位置圖說 <input type="checkbox"/> 壓降及故障電流計算書 <input type="checkbox"/> 設備容量達 100 千瓦宜 採用 EMS 能源管理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1. 裝設充電設備時，不致使上游受電箱開關超過負載跳脫或契約容量超約設計規劃文件(<input type="checkbox"/> 220V 32A <input type="checkbox"/> 220V 20A <input type="checkbox"/> 110V 15A 以下三擇一) <input type="checkbox"/> 2. 不致影響淨高 2.1 公尺(或既有高度)及整體美觀。 <input type="checkbox"/> 3. 不致影響鄰近車位有效進出空間。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廠商/人員 相關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電器承裝業資格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人員技術士證照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廠商施工責任保險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1. 電器承裝業有效登記執照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2. 電氣技術人員相關技術士證照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3. 產品責任保險或營繕承攬人責任險有效保單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建築物因設備 管線穿孔	<input type="checkbox"/> 無此項行為 <input type="checkbox"/> 建築師安全說明文件(樓地板穿孔面積未達 8 吋x 8 吋) <input type="checkbox"/> 工務局審查許可文件及建築師簽證文件(樑穿孔、或樓地板穿孔面積達 8 吋x8 吋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1. 設備管線穿孔符合新北市政府辦理建築物一定規模以下免辦理變更使用執照要點辦理。 <input type="checkbox"/> 2. 若涉及公寓大廈規約或區分所有權人會議認定屬共用部分之重大修繕或改良者，仍應依公寓大廈管理條例第 11 條第 1 項規定辦理。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表 1. 自主檢查表(供管理委員會使用)

規約中重大修繕或改良	<input type="checkbox"/> 管委會會議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1. 無涉及規約中重大修繕或改良。 <input type="checkbox"/> 2. 屬規約中重大修繕或改良。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區分所有權人會議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規約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第二階段應檢備文件檢查

項目	檢備文件	自主檢查重點	檢查欄	
			有	無
台電申請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設計資料審查結果相關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經台電審查設計資料通過後接續裝潢施工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遵守社區規約所訂定之裝潢施工管理辦法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竣工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台灣電力公司竣工檢驗紀錄及相關圖說	<input type="checkbox"/> 台灣電力公司檢驗合格送電後方可使用。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管理維護

管理維護約定事項	注意事項
<input type="checkbox"/> 住戶使用充電設備時，收費方式：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日後公寓大廈如設置專表統一供充電使用時，無條件停止使用本次設備，改由專表拉設管線至車位充電使用。 <input type="checkbox"/> 宜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或應依中央主管機關所定保險金額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	1. 自主維護管理計畫提報作業流程及書表，可至經濟部能源局網站查詢下載。 2. 收費方式可採用裝設刷卡計價、投幣或電表(私表)之機制訂定並納入規約。 3. 社區應考慮住戶充電需求及長遠充電樁管理規劃，建議區分所有權人會議討論專設電表統一供電使用。

以上文件確認無誤

管委會主任委員

簽章

中華民國 ○○○ 年 ○○ 月 ○○ 日

本表由管理委員會備查

表 1. 自主檢查表(供管理委員會使用)

公寓大廈(社區)電動車充電設備設置流程圖 -管委會使用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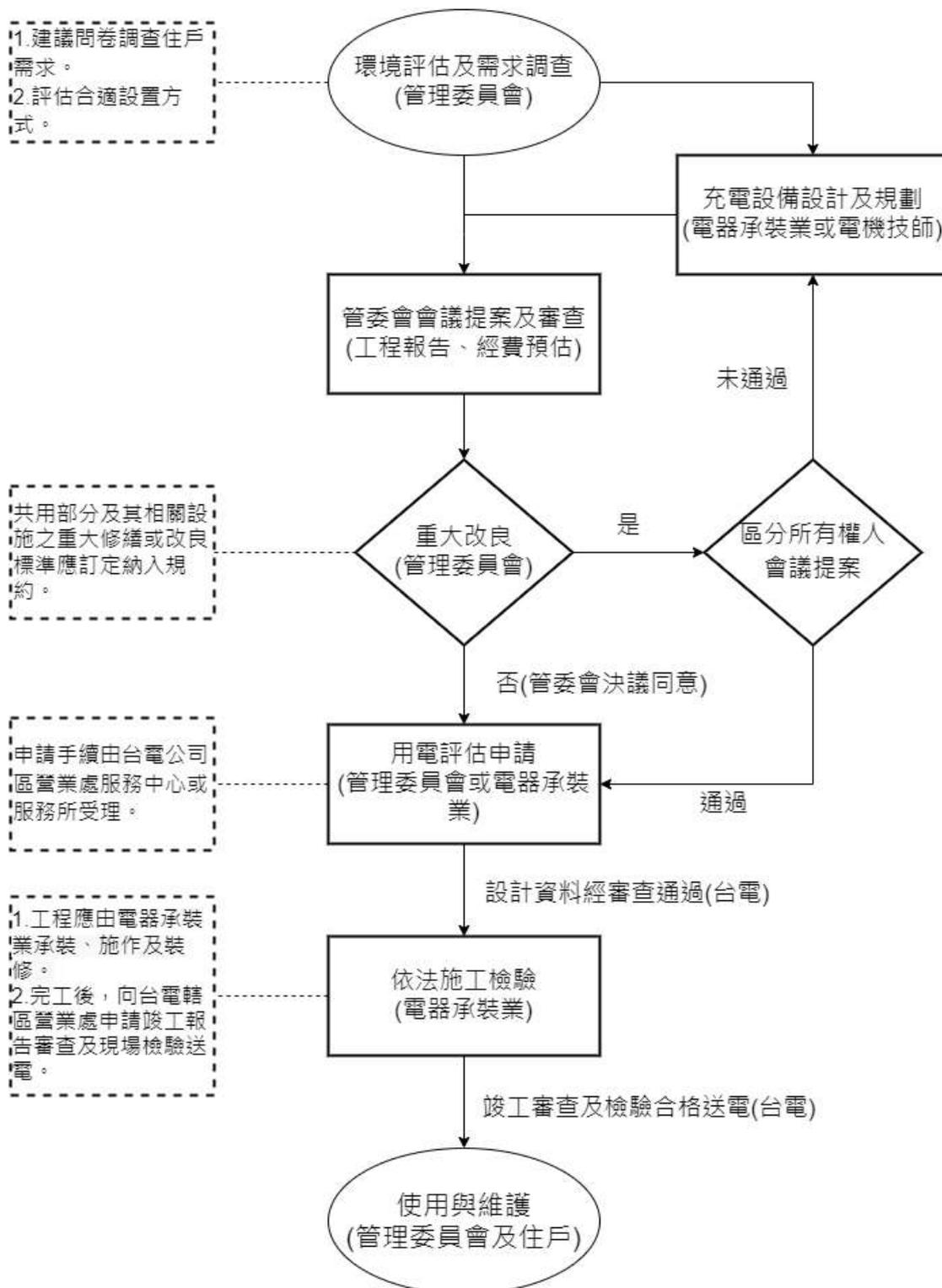


圖 1. 公寓大廈(社區)電動車充電設置流程圖(管委會使用)

公寓大廈（社區）申請電動車充電設備申請檢查表

（本表供住戶申請與委員會資料檢查）

一、基本資料

申請人資料 (如為數人共有一專有部分，應全體共有人共同申請)				檢查欄	
				有	無
姓名		電話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住址		裝設停車位 編號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資料	檢備文件	自主檢查重點		有	無
區分所有標的基本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建物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建物證明文件是否與申請人一致。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人非屬區分所有權人，則應檢附區分所有權人同意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停車位相關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車位產權證明文件或規約約定專用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車位產權證明與申請停車位編號一致。 <input type="checkbox"/> 規約約定專用與申請停車位編號一致。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第一階段申請文件檢查

項目	檢備文件	自主檢查重點	檢查欄	
			有	無
工程設計及施工計劃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電氣單線圖 <input type="checkbox"/> 管線施工位置圖說 <input type="checkbox"/> 充電設備裝設位置圖說 <input type="checkbox"/> 壓降及故障電流計算書	<input type="checkbox"/> 1. 裝設充電設備時，不致使上游受電箱開關超過負載跳脫設計規劃文件。(<input type="checkbox"/> 220V 32A <input type="checkbox"/> 220V 20A <input type="checkbox"/> 110V 15A 以下，三擇一) <input type="checkbox"/> 2. 不致影響淨高 2.1 公尺(或既有高度)及整體美觀。 <input type="checkbox"/> 3. 不致影響鄰近車位有效進出空間。 <input type="checkbox"/> 4. 不得妨礙消防設備；既有消防設備不得拆除、遮蔽或影響其功能。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廠商/人員相關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電器承裝業資格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人員技術士證照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廠商施工責任保險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1. 電器承裝業有效登記執照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2. 電氣技術人員相關技術士證照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3. 產品責任保險或營繕承包人責任險有效保單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建築物因設備管線穿孔	<input type="checkbox"/> 無此項行為 <input type="checkbox"/> 建築師安全說明文件(樓地板穿孔面積未達 8 吋x 8 吋) <input type="checkbox"/> 工務局審查許可文件及建築師簽證文件(樑穿孔、或樓地板穿孔面積達 8 吋x8 吋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1. 設備管線穿孔符合新北市政府辦理建築物一定規模以下免辦理變更使用執照要點辦理。 <input type="checkbox"/> 2. 若涉及公寓大廈規約或區分所有權人會議認定屬共用部分之重大修繕或改良者，仍應依公寓大廈管理條例第 11 條第 1 項規定辦理。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表 2. 自主檢查表(供住戶申請與管委會檢查使用)

三、第二階段應檢備文件檢查

項目	檢備文件	自主檢查重點	檢查欄	
			有	無
台電申請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設計資料審查結果相關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經台電審查設計資料通過後接續裝潢施工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公寓大廈裝潢施工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裝潢施工申請書	<input type="checkbox"/> 遵守社區規約所訂定之裝潢施工管理辦法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竣工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台灣電力公司竣工檢驗紀錄及相關圖說	<input type="checkbox"/> 台灣電力公司檢驗合格送電後方可使用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管理維護

管理維護約定事項	注意事項
<input type="checkbox"/> 1. 該充電設備概由本人負責管理維護並訂定及提報自主維護管理計畫，如有影響共用設備設施，願負維護之責。 <input type="checkbox"/> 2. 本人未使用充電設備時，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與本公寓大廈其他住戶共享充電設備，每小時收取合理酬金 00 元。或每度收取合理酬金 00 元。(共享充電設備應尊重申請人之意願) <input type="checkbox"/> 3. 本人同意日後公寓大廈如設置專表統一供充電使用時，自專有電表拉設管線至車位之電力管線應拆除，改由專表拉設管線至車位充電使用。	1. 自主維護管理計畫提報作業流程及書表，可至經濟部能源局網站查詢下載。 2. 共享充電設備酬金可採用裝設刷卡計價、投幣或電表(私表)之機制訂定。 3. 社區應考慮住戶充電需求及長遠充電樁管理規劃，建議區分所有權人會議討論專設電表統一供電使用。

以上文件確認無誤

此致 ○○管理委員會

申請人 簽章

中華民國 ○○○ 年 ○○ 月 ○○ 日

備註(使用說明)：

1. 本表乃提供車主向管理委員會申請接續專有電表用電參考之用。
2. 建議雙方先行完成第一階段後，接續第二階段台電申請與社區裝潢施工申請，經台電竣工檢驗合格送電後，依管理維護計畫定期管理維護。
3. 本表內公寓大廈裝潢施工申請，係指各社區自行規範建物修繕施工之作業流程，並納入社區規約規定，以避免後續爭議。

表 2. 自主檢查表(供住戶申請與管委會檢查使用)

公寓大廈(社區)電動車充電設備設置流程圖 -住戶使用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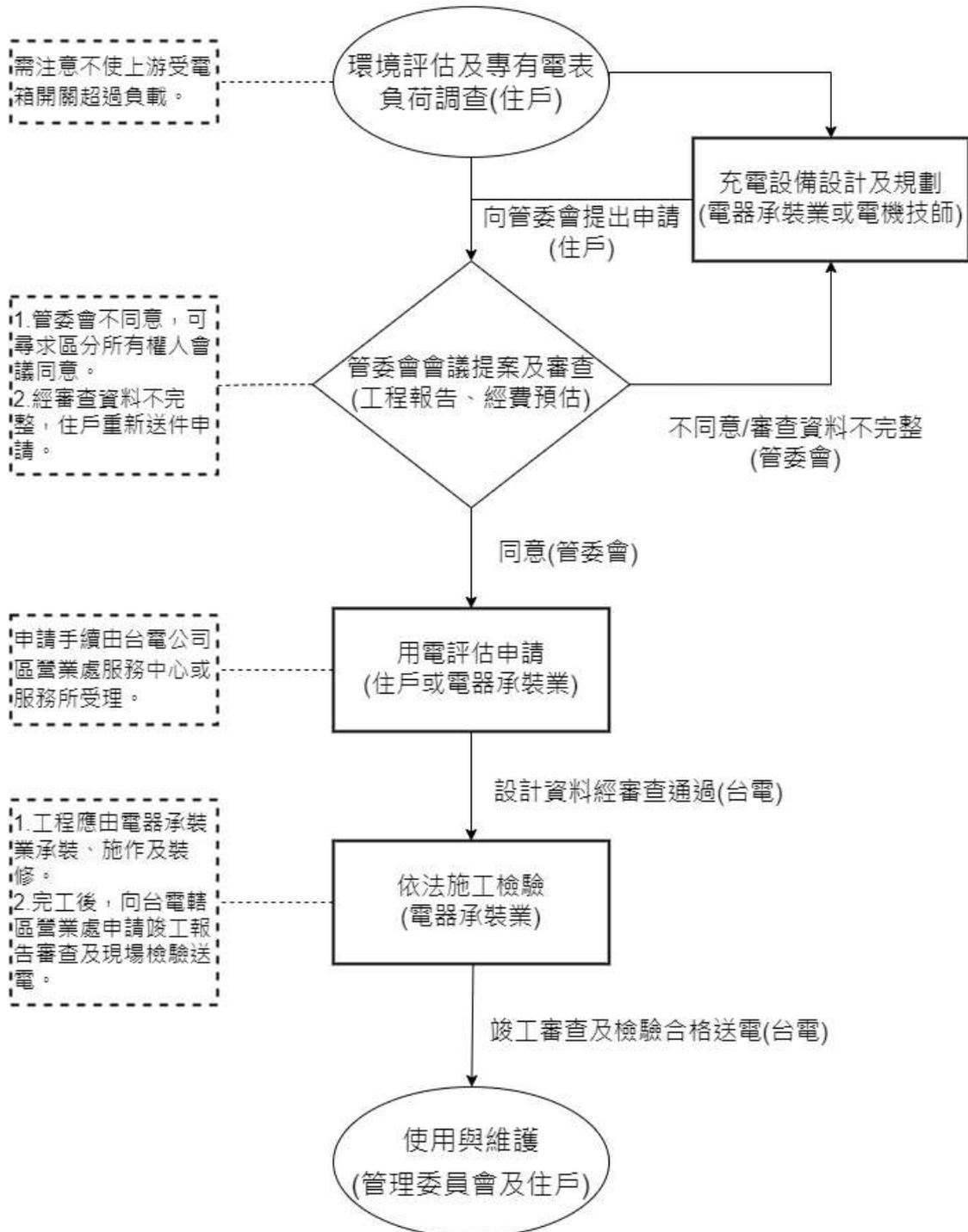


圖 2. 公寓大廈(社區)電動車充電設置流程圖(住戶使用)

玖、設置補助與獎勵措施

一、低碳補助規定：新北市政府辦理低碳社區改造補助額度規定，低碳社區改造補助項目中，就有設立充電座之補助!!請留意每一年度可以申請的時間。設立電動車(機車)、專用充電座（應搭配社區民眾購買電動車、TES電動機車），補助比例可達50%。

社區戶數	補助額度上限 (新臺幣)
小型社區組(149戶以下)	10萬
中型社區組(150戶以上至299戶以下)	20萬
大型社區組(300戶以上)	30萬



活動網址



二、優良公寓大廈評選：如有設置公共各式車輛充電設備者，於年度優良公寓大廈評選活動中，將就該項目特別予以加分鼓勵。

拾、相關單位聯絡方式

- **中華民國電機技師公會**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四段69-10號11樓

電話：(02)2778-8898

- **電氣工程工業同業公會 新北辦事處**

地址：新北市新莊區思源路171號8樓

電話：(02)2992-6550

- **台灣電力公司(北南區處)**

服務範圍：新北市板橋、永和、中和、土城、新店、深坑、石碇、坪林、烏來等區

地址：新北市板橋區四川路1段287號

電話：(02)2959-5111

- **台灣電力公司(北北區處)**

服務範圍：新北市淡水區、三芝區

地址：臺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5段380號

電話：(02)2888-1678

- **台灣電力公司(北西區處)**

服務範圍：新北市新莊、三重、蘆洲、五股、八里、林口、泰山、樹林、鶯歌、三峽等區

地址：新北市新莊區化成路135號

電話：(02)2991-6611

附錄及附表

- 相關資料查詢



台灣電力有限公司表單下載



台電電動車充電樁設施用電
宣導



新增設用電申請須知



新北市社區建築師各區名單



經濟部能源局
自主維護管理計畫提報作業



新北市新北市政府辦理建築
物一定規模以下免辦理變更
使用執照要點



何謂公共意外責任保險

電動運輸工具充、換電設備自主維護管理計畫

一、相關明細

(一)場所資料

電號	
場所名稱	
登記執照字號	
用電地址	
設置日期	

註 1：電號：填寫充、換電設備之用電電號。

註 2：場所名稱：填寫充、換電設備設置場所名稱。

註 3：登記執照字號：屬已登記之用電場所者，應填寫用電場所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登記執照字號。

註 4：設置日期：填寫充、換電設備之設置日期。

(二)設備資料

設備類型	設備規格	數量
充電設備	廠牌： 型號(型式)： 出廠日期： 輸入電壓(單位 V)： 裝置容量(單位 kW)：	充電槍：
電池交換設備	廠牌： 型號(型式)： 出廠日期： 輸入電壓(單位 V)： 裝置容量(單位 kW)：	電池：

註：若本表不敷使用，自行依設備類型增列欄位填寫。

(三)維護單位

維護公司	名稱：	
	地址：	
聯絡窗口	姓名：	職稱：
	電話：	
	電子信箱：	

二、狀態監控

監控項目		監控方式	頻率
設備外觀 (如：風扇、充電槍及電池槽等設施)			
設備功能 (如：螢幕顯示、電源指示燈及電池等)			
開關設備 (如：盤體、門片及斷路器等)			

註：依設備監控項目填寫對應監控方式與頻率。

三、維護方式

維護項目		維護方式	週期
設備外觀 (如：風扇、充電槍及電池槽等設施)			
設備功能 (如：螢幕顯示、電源指示燈及電池等)			
開關設備 (如：盤體、門片及斷路器等)			

註：依設備維護項目填寫對應維護方式與週期。

四、更新汰換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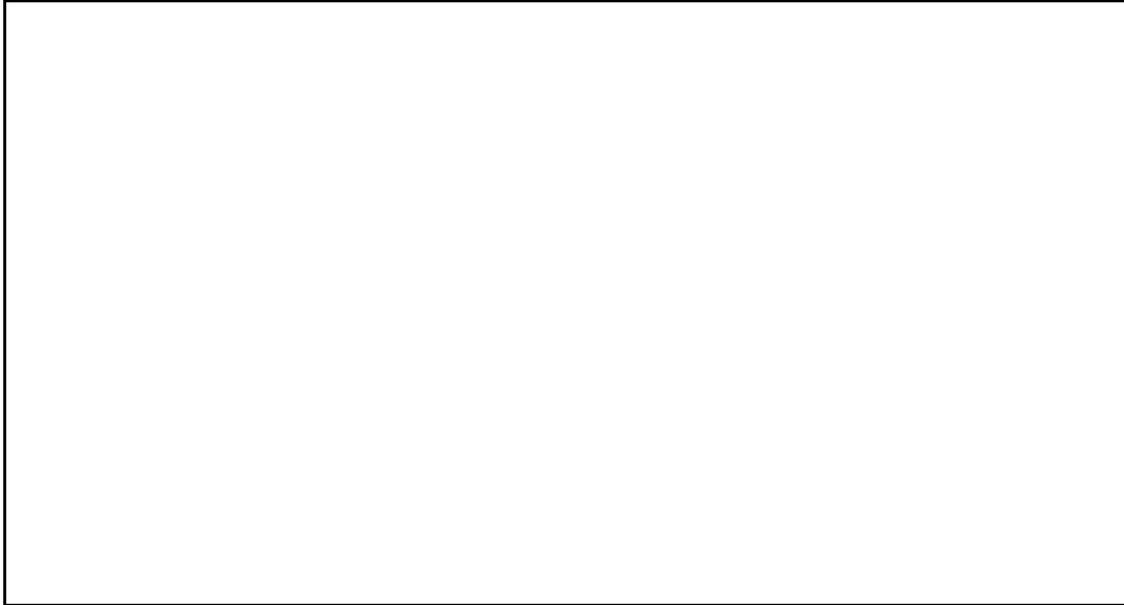
--

註：說明設備及零件應進行更換之狀況及使用年限。

五、事故預防措施

預防機制	
保險措施	
消防措施	

六、緊急應變措施



註：說明狀況發生時排除方式，及區分狀況等級建立緊急應變小組，以降低災害。

七、紀錄保存



註：說明設備使用、維護及事故等紀錄保存方式與保存時間。

用電場所負責人簽章_____。

(非屬用電場所者由場所實際管理人簽章)

電動運輸工具充、換電設備維護公司簽章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